

# 安亭镇多措并举推进乡村振兴

叶春艳

嘉定区安亭镇高度重视、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精神,全力打造向阳村为上海市乡村振兴示范村的同时,积极探索实施全镇农村宜居家园建设,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取得了初步成效。

## 一、全镇乡村基本情况

### (一)村域基本概况

安亭镇镇域面积为89.1平方公里,其中农村村域总面积约65.1平方公里,占73.4%。行政村42个,村民小组263个,农户50741户,其中本地村民户数15834户,外来沪人员户数34907户,外来沪人员户数是本地村户的2.2倍。农村总人口数13.4万人,其中本地村民5.6万人(实际居住在本村的仅2.2万人,占本村在册村民数的39.6%)。总体上来讲,安亭的农村量大面广,且呈现出人口结构倒挂现象。

### (二)村级经济状况

安亭镇“汽车制造”一业特强,“二产”尤其是“汽车行业”占据了绝对优势。各村依托发达的产业基础,或经营集体企业,或出租厂房土地,村级经济不断发展壮大。2017年全镇42个村拥有集体资产73.42亿元,净资产37.05亿元(其中村集体经济组织总资产10.06亿元,净资产27.13亿元;55家村级集体企业总资产36.36亿元,集体净资产10.9亿元),实现可支配收入55403万元,村均可支配收入1319万元,其中最高的塔庙村达到12175万元,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8.5万元,但也有的村少于300万元,属于经济薄弱村。各村经济发展不均衡,差距较大。

## 二、乡村振兴工作推进情况

安亭镇坚持以“美”塑形、以“品”塑魂、以“富”聚民的原则,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和农村宜居家园建设双双发力,齐头并进。

### (一)建设向阳村乡村振兴示范村

自向阳村入围上海市乡村振兴示范村以来,安亭镇党委政府坚持对标先进、规划引领、因地制宜,高标准高效率推进向阳村的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。

首先,做好顶层设计。一是明确了思路目标。根据上级工作要求,立足向阳村自然风貌、产业基础等现状条件,重点在“环境美化、配套优化、经济强化、治理细化”上下功夫,打造留得住乡愁、融得进时代、具有向阳特色的田园综合体,探索代表嘉定水平的美丽乡村模式和振兴乡村的可持续路径。二是明确了发展规划。在充分利用向阳村自然优势的基础上,就农业旅游发展所需用地指标予以明确,对《嘉定区安亭镇向阳村村庄规划》进行调整完善,确保村庄建设具备法定规划依据。该规划的局部调整于2018年9月经区政府批准后,已报市规土局备案。三是明确了运作模式。对于旅游项目的发展,采用政府引导、市场化运作的方式,由镇、村联合具有资质并在业内有一定影响力的专业化公司,共同策划开发旅游项目。

其次,推进任务落实。本次乡村振兴示范村试点建设实施区域共涉及向阳村 10 个村民小组,291 户农户,于 2016 年启动美丽乡村建设。重点开展三项工作:一是村容村貌美化。以修复村落的冈西特色肌理为主,保持西田东林的农业种植结构,同时结合无违建居村创建,拆旧迎新,充分挖掘发展空间。二是公共配套提升。以实现公共配套城乡均等化为目标,已完成生态河道整治工程,上下水、天然气等地下管网已全部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,投资 7000 余万元启动架空线入地工程,建设全市首个乡村共同沟。三是产业调整优化。对向阳村的产业进行了重新定位。一产发展都市农业,二产逐步清退,三产拓展休闲农旅。优化旅游产业运作模式:采取政府引导、市场化运作的方式,成立由安亭镇、向阳村及万科公司合资的运营主体公司,目前已制定了向阳村田园型城乡配套综合体的开发方案。

## (二)探索实施农村宜居家园建设

研究制定《安亭镇农村宜居家园建设实施方案》和《2018 年任务清单及考核细则》,最终确认“党建引领、环境优化、文化文明、自治共治”四大方面 11 项重点任务,并细分为 22 个项目和 36 个考核标准。同时,成立安亭镇农村管理办公室,负责统筹协调策划相关工作。目前共确认 21 个村自然宅作为本年度创建单位,结合各村实际和村民意愿,通过规范导则指向,对创建单位进行设计规划,形成“一村一方案”,打造各具特色的农村宜居家园,逐步形成“一村一品”。目前,第一批 5 个试点村自然宅已完成方案设计与施工图,建设计划正在进行中;第二批 8 个村自然宅设计方案也已通过镇领导小组初步审核;第三批 8 个村自然宅的设计方案在进一步完善。

# 三、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具体举措

## (一)落实保障,筑牢乡村振兴工作根基

### 1. 组织队伍保障

成立安亭镇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,以镇党委书记为组长,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为第一副组长,镇党委副书记为常务副组长,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,专题研究,全面部署,共同推进乡村振兴工作。建立健全农村干部队伍培养体系,圆满完成为期 2 年的 79 名村级后备干部“成长班”培养计划。启动实施“三个一百”后备干部培养工程,通过理论培训、岗位锻炼、公益服务、自我管理等多方位锻炼,不断完善农村干部队伍梯队建设。

### 2. 资金投入保障

镇财政制定实施《安亭镇关于经济欠发达村补贴的实施办法》,对镇经济欠发达村进行财政补贴,2018 年补贴 1858.9 万元,比上年增长 62.6%,确保各村经济正常运行。建立预算足额保障机制,确保农村集体组织正常运行。镇财政持续加大对乡村振兴工作的投入。其中,向阳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总投资为 4.8 亿元,镇级将投入 1.6 亿元。2017 年投入 2982 万元、2018 年已投入 7509.3 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,并投入 598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推进农村安客模式。加大宜居家园建设经费的投入,2018 和 2019 年将安排预算 9500 万元,通过“以奖代补”的方式,给予通过验收的村,以创建经费的 50%作为补贴(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);经济欠发达村创建经费纳入镇财政专项经费预算。

## (二)培养动能,激发乡村振兴自身活力

### 1. 搭建村级资产经营平台,实现集体资源节约集约利用

由经济欠发达村和镇实业公司组建上海安亭联投经济发展有限公司,作为经济欠发达村的村级资产经营平台。通过市场化运作的模式,统筹管理和运营经济欠发达村可出租的资产、资源及闲置资金等,收购各类优质经营性资源,重点发展物业经济,积极

增强经济欠发达村的“造血”功能,确保村级经济可持续发展。

## 2.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,提升传统产业保值增值能力

目前,安亭镇承包地流转率达 100%(由于西元村、龚闵村不具备产权制度改革条件所以不计算在内),全镇承包经营耕地面积约为 7000 亩,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面积占承包地总面积约 84%。全镇共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9 家,其中百蒂凯被认定为 2018 年农业产业化区级龙头企业。

### (三)统筹协调,稳步推进乡村振兴工程

#### 1. 坚持规划引领、分类实施

遵循城乡融合、一体设计、多规合一理念,在《安亭镇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《零部件园区控规》和《环同济板块控规》“一总两控”的基础上,充分考虑农村人口布局、产业布局和基础设施建设,对 6 个保留保护村启动了村庄规划的编制工作,其中向阳村村庄规划编制已完成;剩余 5 个保留保护村计划于 10 月底前形成规划初步方案。根据村庄撤并留的情况,在村庄建设上采取差异化策略,保留保护村提升公共配套,注重内涵品质;一般村主要实行环境整治,改善村容村貌。

#### 2. 坚持以点带面,循序渐进

安亭镇在赵巷村房屋租赁物业托管模式三年试点成果的基础上,借鉴社区“青客模式”020 平台管理经验,按照统一收储安检、统一装潢整修、统一购买保险、统一对外出租、统一安全管理、统一服务督查的“六统一”标准,建立了农村房屋租赁托管平台,形成了具有安亭特色的“安客模式”。目前,赵巷村已托管了 74 套农民房,入住租房户 330 户。今后将以点带面延伸到整个农村地区,逐步消除农村群租乱象,解决由此而衍生的一系列有关环境、安全的问题,实现乡村规范化管理。

### (四)完善体系,不断提升乡村治理水平

#### 1. 加强农村基层党建工作

坚持以安亭镇“党建引擎工程”为统领,全面推进《安亭镇“红色引擎”基层党建三年行动计划》。启动党员微实事工作,开展基层党组织城乡结对共建,联西村、向阳村、星明村等分别与区府办、区农委、区机管局等部门开展共建,同时以片区的方式开展“共筑绿色家园,点亮美好生活”“美丽新净界”等共建活动。重点打造联西村、赵巷村等示范型党建服务站,以示范为引领在全镇各村党组织中普遍建立党建服务站,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整体功能。

#### 2. 加强民主管理和村民自治

规范各村民主理财和村务公开,每月的 5 日(如遇节假日顺延),对民主理财情况开展飞行检查,并对村(组)务公开栏进行检查,督促各村开展理财活动和及时公开村务事项。近两年安亭镇申报了 12 家“农村社区示范试点建设”,通过创建“嘉定区农村社区示范试点建设”,促进了农村民主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。

## 四、问题与建议

### (一)需要政府在用地方面给予政策支持

---

为打造上海市乡村振兴示范村,向阳村将引进一批中尚端的商务商业及休闲娱乐项目。这需要一定的新增商服用地,而且新增用地将交由镇、村与市场化公司联合成立的运作公司开发。希望政府在商服用地指标、商服土地拿地资格等方面,给予一定的政策指导和支持(现行政策,商业服务业用地只有 100%是集体经济组织才能拿地)。

(二)需要政府在示范村创建方面给予经费扶持

向阳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涉及生态河道整治、基础配套设施、架空线路入地、智慧村庄及田园综合体运营等项目,总投资约为 4.8 亿元(其中基础设施配套投入 2.8 亿元,田园综合体项目投资约 2 亿元),镇级投入 1.6 亿元(主要为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投入)。目前架空线入地、田园综合体项目均由镇级财政承担,农民房翻建补贴由镇村两级承担,相关经费都已列入财政预算,希望上级政府层面也能给予一定的资金扶持。

(作者单位:国家统计局嘉定调查队)